

政府采购项目 采 购 需 求

项目名称：安康市物流枢纽建设发展规划编制项目

采购单位：安康市商务局

编制单位：安康市商务局

编制时间：2024 年 04 月 01 日

版 次：2024 年 04 月（第 1 版）

编制说明

一、政府采购货物、工程和服务项目采购需求调查和确定的书面记录可参考本模板编制。

二、采购单位可以自行组织编制采购需求，也可以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。委托采购代理机构或者其他第三方机构编制的，应当签订委托代理协议，并在委托代理协议中明确各方的职责分工和权利义务关系，采购单位需履行对采购需求管理的主体责任，并对采购需求的合法性、合规性、合理性负责。

三、编制的采购需求应当符合《财政部关于印发〈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〉的通知》（财库〔2021〕22号）要求及政府采购的相关规定。

四、斜体字部分属于提醒内容，编制时应删除。

五、对不适用的内容应删除，并调整相应序号。

一、需求调查情况

该项目不符合《政府采购需求管理办法》第十一条规定情形。该项目未达到服务、货物采购项目 1000 万元及以上的要求，故未开展需求调查。

二、需求清单

（一）项目概况

安康市物流枢纽建设发展规划编制项目：本项目旨在分析安康市现代物流产业发展现状及问题，通过大力发展多式联运，推动各种交通运输方式深度融合为产业发展服务，优化调整运输结构提升产业效能、提升综合运输效率降低社会物流成本、促进节能减排降碳，赋能重点产业提质增效延长产业链范围。提出促进现代物流与重点产业链高质量融合发展的策略与建议，为安康市政府部门提供决策参考。

需满足的要求：

1. 现代物流产业现状分析：对安康市现有的现代物流产业进行调研，找出存在的问题和发展瓶颈。
2. 重点产业发展分析：对安康市现代物流行业与确定的重点

产业链（富硒食品、新型材料、生态旅游、交通装备、秦巴医药、毛绒玩具、消费电子产业等）进行深入调研与分析，开展各类座谈、走访，深入了解其发展现状和趋势，并提出融合发展的政策建议。

（二）采购项目预（概）算是否已落实

是

（三）采购项目预（概）算

项目预算：¥30.00 万元。

（三）采购标的汇总表

包号	序号	标的名称	品目分类编码	计量单位	数量	预（概）算
1	1	安康市物流枢纽建设发展规划编制项目	C23080100 行业规划服务	项	1	30.00 万元

（四）技术商务要求

（1）技术要求

依据项目的要求，本项目涉及的材料、配件、设备等所有产品。有国家企业标准、规范的，应当符合国家企业标准、规范；没有国家企业标准、规范的，应当符合相关行业或地方企业标准、规范或团体企业标准、规范或企业标准、规范，并通过安康市商

务局组织的评审、验收。

顺序执行：国家标准→行业标准→地方标准→团体标准→企业标准（有国家标准按国家标准执行，没有国家标准按行业标准，以此类推）；

必须执行：国家（行业）强制性标准。

（2）商务要求

实施时间（期限）和地点：1. 本项目实施期限为 90 日历天。

实施地点为：安康市

付款条件：合同生效后，服务费按实施进度支付。

付款时间及次数	付款比例%	付款金额
合同签订后	付至合同价的 40%	
完成项目实施内容的 80%	付至合同价的 80%	
完成项目实施内容的 100%，通过采购人组织的验收后，30 天内。	付至合同价的 100%	

项目实施要求：项目建设期间在安康市城区有临时或固定办公地点，以便采购人随时联系沟通。

服务要求：专人负责，接到通知后，从响应至到达现场的时间不超过 2 小时。